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8)

委任執行董事兼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趙偉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趙偉先生(「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趙先生，47歲，曾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期間擔任前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擴展策略及批發事宜。趙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經理。趙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吉林農業大學，主修漁業科學，並於二零零八年取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起為期兩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趙先生僅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且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趙先生將有權收取由董事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袍金、趙先生付出之時間及承擔之職責以及本公司表現而釐定之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趙先生確認，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與其委任有關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趙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奕熙

中國，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奕熙先生、李偉先生、霍力先生、徐庭裕先生及趙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繆炳文先生、何志傑先生(李昕暉先生作為其替任董事)及吳廣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李心丹先生、張志勇先生及鄭紅亮先生。